

东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东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1日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了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5年4月11日以电子邮件或电话的方式送达全体监事。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王亲强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和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东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并书面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取消公司监事会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二届监事会即将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将不再设置监事会，监事会的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监事会相关制度相应废止，同时《公司章程》中相关条款亦作出相应修订。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以上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取消公司监事会、修订<公司章程>及制定、修订部分内部治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4）。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1）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规范合法，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监管机构的规定；（2）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公允反映了公司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所包含的信息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报告期内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公司 2024 年年度及其摘要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3）未发现参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及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以上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2024 年年度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已经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控体系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可以较好的防范与控制公司经营管理各环节的风险，有效保障了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有序开展，保护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利益。公司内部控制的的评价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客观的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与运行情况。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以上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六）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以上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17）。

（七）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发展阶段、未来资金需求等因素，符合公司实际经营现状和长远发展战略，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的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以上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9）。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关于公司监事2024年度薪酬确认与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基于谨慎性原则，全体监事回避表决，将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3票回避。

以上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薪酬确认与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2）。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2023 年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本次符合归属条件的 104 名激励对象的归属资格合法有效，可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85.632 万股。本次归属安排和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为符合归属条件的 104 名激励对象办理归属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以上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3）。

（十）《关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2024 年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本次符合归属条件的 123 名激励对象的归属资格合法有效，可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95.28 万股。本次归属安排和审议程序符合《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为符合归属条件的 123 名激励对象办理归属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以上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4）。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符合《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相关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公司作废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23 年激励计划及 2024 年激励计划合计 132.354 万股限制性股票。**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以上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5）。

特此公告。

东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4 月 23 日